



2016-2017年度 男、女子最佳運動員選舉

* 選舉章程 *

(一) 宗旨

表揚及獎勵運動員在個人項目及隊際項目均取得優異成績，達至體育全面發展之才能。同時亦能鼓勵同學積極參與學界體育運動，以提升香港運動水平。

(二) 評審團

由各區小學分會執行委員會及比賽委員會組成。

(三) 參選準則及資格

- 3.1 每間會員學校最多可提名一名男子及一名女子運動員。
- 3.2 被提名之學生必須於香港學界體育聯會之會員學校就讀。
- 3.3 提名之學校必須由就讀學校之老師提名，並由校長推薦。
- 3.4 被提名之學生 **必須參與下列 2 種不同運動，並必須包括個人及隊際項目**，以及取得**前 4 名成績**方可參選。
 - 個人項目：田徑、游泳、羽毛球(單打)、乒乓球(單打)、劍擊、體操、壁球、網球
 - 隊際項目：足球、籃球、排球、五人足球、五人手球、羽毛球(團體)、乒乓球(團體)
- 3.5 在隊際項目中，被提名之學生必須為主力球員。
- 3.6 有關比賽成績只限於 2016 年 9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10 日期間內完成。
- 3.7 所有成績 **必須附夾** 證明文件副本，否則不獲考慮 (可在本會網頁內列印成績)。

(四) 評審準則

- 4.1 由於學生在田徑或游泳賽事中，可參加多於一項個人項目，因此評審時只考慮每運動項目中最佳成績的一面獎牌。
- 4.2 以分區校際比賽之金牌成績為最優先考慮。
- 4.3 以金牌數目來自不同運動項目(個人及隊際)多者為優先考慮。
- 4.4 如金牌數目相同，計算銀牌數目；若再相同，則計算銅牌數目，如此類推。
- 4.5 若成績相同，以個人項目成績優先考慮。
- 4.6 如相同，成績破紀錄者或獲選為單項傑出運動員優先考慮。
- 4.7 若仍相同，則考慮其參加區際賽、全港校際賽、精英賽及埠際賽成績。
- 4.8 被提名之學生除運動成績優異外，並需具備品行優良及富體育精神。
- 4.9 所有成績 **必須附夾** 證明文件副本，否則不獲考慮。



2016-2017年度 男、女子最佳運動員選舉

(五) 參選程序

- 5.1 將填妥之表格連同被提名者之彩色証件照片一張及有關成績證明文件副本，於 **2017年6月15日或以前** **先傳真至 2761 4821 及後寄回學體會**。(地址：九龍何文田迦密村街七號地下 102 室)
- 5.2 提名表格一經遞交，不得作任何修改或更換，亦不能退回。
- 5.3 於 2017 年 6 月 16 日或以後收到之提名表格，本會不獲接納。

(六) 獎勵

- 6.1 每區選出男、女子最佳運動員各一名。
- 6.2 獲選之最佳運動員可獲得獎盃乙座、獎狀乙張及由香港精英運動員協會贊助之港幣伍佰圓獎學金。

(七) 選舉結果

選舉結果將於 **2017年6月26日網上公佈** 及 **以傳真方式通知獲獎學校**，有關獎項將於 7 月 5 日舉行之「全港小學周年頒獎典禮」中頒發。

(八) 其他資料

- 8.1 參選者於提名表格所提供的資料，只作為是次參選活動之用，不作其他用途。
- 8.2 學體會及評審團有權保留一切更改選舉規則 或 對選舉結果作出最後決策權利。

(九) 查詢

有關選舉詳情，可瀏覽本會網頁或請致電 2711 2823 與體育幹事韋珮盈小姐聯絡。



2016-2017年度 男、女子最佳運動員選舉

女子組

提名表格

截止日期：2017年6月15日(星期四)

請連同成績證明文件副本先傳真至 2761 4821 及後寄回本會

(一) 參選者資料

姓名： (中文) _____
(English) _____
組別： 女甲 女乙 女丙
班級：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請貼上彩色近照

參選者的品行及體育精神評語 (必須由校方填寫)

(二) 學校資料

區分會： _____
學校名稱： (中文) _____
電 話：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提名老師： _____ (先生 / 小姐) 手提電話： _____

---- 此欄由本會填寫 ----

收表日期： _____ 編號： _____ 備註： _____



2016-2017年度 男、女子最佳運動員選舉

(三) 參選者運動比賽成績

只接受 2016 年 9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10 日期間申報之成績 及 必須附上有關證明文件副本，否則有關成績不作受理。

(A) 分區校際比賽 *最優先考慮*

I. 個人項目 (請在格內填上獲獎數目)

項目 \ 成績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破紀錄 (項目及成績)	傑出運動員
田徑 (不計算接力賽)						是 / 否
游泳 (不計算接力賽)						是 / 否
乒乓球 (單打)						
羽毛球 (單打)						

II. 隊際項目 (請在格內填上獲獎數目)

項目 \ 成績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位置	傑出運動員
足球						是 / 否
籃球						是 / 否
排球						是 / 否
乒乓球 (團體)						是 / 否
羽毛球 (團體)						是 / 否

(B) 全港區際比賽 (請在格內填上獲獎數目)

項目 \ 成績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破紀錄 (項目及成績)	位置	傑出運動員
田徑 (不計算接力賽)							是 / 否
游泳 (不計算接力賽)							是 / 否
足球							是 / 否
籃球							是 / 否
排球							是 / 否
羽毛球						第 1 單 第 2 單 第 3 單	是 / 否
乒乓球						第 1 單 第 2 單 第 3 單	是 / 否



2016-2017年度 男、女子最佳運動員選舉

(C) **全港小學校際比賽** (請在格內填上獲獎數目)

項目 \ 成績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位置	傑出運動員
五人足球						是 / 否
五人手球						是 / 否
網球						
壁球						
劍擊						
體操 (分區賽)						
體操 (全港賽)						

(D) **全港學界精英比賽**

項目 \ 成績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乒乓球 (單打)				
乒乓球 (雙打)				
羽毛球 (單打)				
羽毛球 (雙打)				

(E) **港澳學界埠際比賽**

項目 \ 成績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位置	
籃球						
羽毛球 (單打)						
羽毛球 (團體)					第 1 單 第 2 單 第 3 單	第 1 雙 第 2 雙

本人 _____ (校長) 確保上述提供之資料全屬確實無訛。本人明白並同意所提供的學生資料只用作是次參選活動之用，不作其他用途。最後本人清楚了解香港學界體育聯會及評審團有權保留一切更改選舉規則或對選舉結果作出最後決策權利。

校長簽署

校印

日期